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文化創意產業經營學系

學生修讀跨域專長模組申請表

一、 學生資料

中文姓名：_____ 申請日期：____/____/____

英文姓名：_____ (同護照) 出生年月：____/____/____

學 系：_____ 年級班組：_____

學 號：_____ 手機電話：_____

電子信箱：_____

二、 主修模組領域

文化 研究 文 創 行 銷 文 創 設 計

三、 學系核定

學 生 所 屬 系 所	承辦人		設 置 單 位	承辦人	
	系主任			系主任	

備註：

- 一、本校1年級第2學期至4年級第1學期(不含延長修業年限)在學學生得申請修讀本系跨域專長模組課程，經核定通過後，得自該學期起修習跨域專長模組課程。請檢附歷年成績單一份，俾便審核。
- 二、學生申請修讀跨域專長模組應於每學期選課階段結束前向本學系提出申請，由原學系承辦人及系主任簽核同意，並經本系審查通過。
- 三、有關修讀跨域專長模組其他規定請參閱本系跨域專長模組設置要點及其他相關規定。